



## 月色朦胧

### ——刘唐送金背后的阴谋(之一)

□胡杨

晁盖抢劫生辰纲事发,幸得宋江冒死报信,朱仝临机处置,才使得晁盖等人能够顺利脱身,转危为安。否则,后果就会不堪设想。所以,晁盖当了梁山泊主后,就想对宋江、朱仝两人表示一下感激之意。于是,便就有了刘唐月夜走郓城,给宋江送金的这一节故事。

小说第二十回写道:

晁盖在聚义厅上与吴用商量道:“俺们弟兄七人的性命,皆出于宋押司、朱都头两个。古人道:‘知恩不报,非为人也!’今日富贵安乐,从何而来?早晚将些金银,可使人亲到郓城县走一遭。此是第一件要紧的事务。”

吴用答道:“兄长不必忧心,小生自有摆划。早晚待山寨粗安,必用一个兄弟自去。”晁盖道:“既然如此,全仗军师妙策指教。”于是,吴用便调拨头领,分派去办。

晁盖为了感谢宋江、朱仝两人冒死相救的恩情,想要派人去郓城县面谢宋江、朱仝两人。晁盖的这一安排,应该是合乎情理的。但是,谁也没有想到,这满含着兄弟情深的感谢之行,其实却暗藏着重重杀机。甚至到了最后,直接改变了宋江的人生轨迹。那么,这个问题到底出在哪儿呢?

#### 一、人选问题

吴用根据晁盖的要求,要派个人来郓城县面谢宋江。但是,这吴用满梁山的人,找谁不好,却偏偏找了个最不该找刘唐。说这刘唐最不该找,理由随便一找,就有一大筐:

首先,刘唐是个外乡人。

刘唐他并不熟悉郓城县的情况,也不知道去哪里找宋江最为安全。于是,刘唐只好背着一大包能致宋江于死地的金子和书信,傻乎乎地在县衙门口,“把脸别转着看那县里”,探头探脑地乱窜。

其次,刘唐与宋江互不认识。

当初,宋江急急匆匆地赶到东溪村给晁盖他们报信。宋江与刘唐两人只是在晁盖庄上匆匆见过一面,彼此之间的印象并不深刻。用小说的原话说是:宋江来到后园,与晁盖等人“略讲一礼,回身便走。”连个招呼都没有打。所以,刘唐并不认得宋江。

小说第二十回写道:

宋江跟着那汉走了三二十步,那汉回过头来,看了宋江,却不认得。宋江见了这人,略有些面熟,“莫不是哪里曾厮会来?”宋江的心里一时思量不起。

小说接下来的描写更有意思。小说写道:那汉见宋江看了一回,也有些认得,立住了脚,定睛看那宋江,又不敢问。宋江寻思道:“这个人好作怪!却怎地只顾看我?”宋江亦不敢问他。

宋江与刘唐这两个大男人,就这样直直地站在县衙前,心里七上八下地互相打量着,却又不相认。

所以,让一个并不认识路人甲的路人乙,背着一大包随时都会引爆的金子和书信,在周围都是眼睛雪亮的“朝阳群众”的眼皮底下,去找一个也不认识路人乙的路人甲,这本身就是一件很诡异的事情。因为,两人彼此认错的可能性是极大的。而一旦认错了,那么后果就会不堪设想。

第三,更要命的是,这刘唐已经是个在郓城县衙里挂了号的人物。当初,刘唐来郓城县里找晁盖,正是被都头雷横一伙人当贼绑了的。为了讨还晁盖送给雷横的那十两银子,这刘唐还在光天化日之下,当着一班土兵的面,与雷横有过一场激烈的打斗。而且,刘唐那副长相的辨识度又极高。小说第十四回是这样描写刘唐容貌的,“紫黑阔脸,鬓边一搭朱砂记,上面生一片黑黄毛。”可以说,刘唐的这副尊容,是非常引人注目。



所以,刘唐在郓城县那班公人的眼里,早已成了一个“谁人不识君”的“名人”了。这刘唐如果在郓城县里一露面,立马就会被那班做公的人抓获的可能性是极大的。

于是,问题来了。既然明明知道,让刘唐去郓城县给宋江送金是极具风险的。可是,吴用又为什么偏偏就要选择刘唐呢?那林冲要去东京搬取娘子上山,不就是只派了两个心腹喽罗去的吗?刘唐月夜走郓城的背后,到底隐藏着怎样不可告人的阴谋?

#### 二、时机问题

郓城县刚刚发生过抢劫生辰纲的惊天大案,而且元凶晁盖还火烧庄园、杀戮官兵,反上梁山泊落草为寇,公然与朝廷作对。那么,距梁山泊只有百十里之遥的郓城县,此时当是草木皆兵、戒备森严才是。但是,小说又是如何写刘唐去郓城县的呢?

小说第二十回写道:

一天傍晚,宋江从县里出来,去对过茶房里坐定吃茶。只见一个大汉,“腰里跨着一口腰刀,背着一个大包,走得汗雨通流,气急喘促,把脸别转着看那县里。”宋江见了这个大汉走得蹊跷,慌忙起身赶出茶房来,跟着那汉走。

连宋江都看出了刘唐的蹊跷,那精明过人的吴用,难道就不晓得其中的危险?让刘唐在郓城县衙门口探头探脑寻找宋江,如果不是脑残党自寻死路,那又是什么呢?可是,他吴用为什么要这样做呢?

#### 三、书信问题

《大宋宣和遗事》是宋时的讲史话本,元人或有增益。《宣和遗事》中,那些“杨志卖刀”“智取生辰纲”“宋江私放晁盖”“宋江怒杀阎婆惜”等故事,都是独立成篇的。所以,《宣和遗事》被学界公认为是《水浒传》的雏形,对《水浒传》的成书有着巨大的影响。

《宣和遗事》讲刘唐送金这一节,只是简单地写道:一日,(晁盖)思念宋押司相救恩义,密地使刘唐将带金钗一对,去酬谢宋江。

《宣和遗事》只讲了“刘唐将带金钗一对”,并没有写带信这一关节。说来也是,这晁盖既然要感谢宋江,那么除了送金子,另外只要再口头带个信,或者简单写个便条问个好什么的,就可以了,何必要写一封长信给宋江以示谢意呢?

晁盖就不怕这封信万一落到了他人手中,会连累了宋江和朱仝?但是,在小说里,刘唐却当着宋江的面拿出了一封书信。

小说写道:刘唐打开包裹,取出

书来,便递与宋江。宋江看罢,便拽起褶子前襟,摸出招文袋,打开包儿时,刘唐取出金子放在桌上。宋江把那封书——就取了一条金子和这书包了——插在招文袋内,放下衣襟。

所以,一直等到刘唐起身连夜赶回梁山泊,宋江这才长长地嘘了一口气。那颗高悬着的心也才终于落了地:“早是没做公的看见,争些儿露出事来。”那么,刘唐为什么要给宋江送这封差点要了他性命的信呢?刘唐送信的背后,到底隐藏着怎样的阴谋?

#### 四、分金问题

当初,晁盖与吴用商议要感谢宋江等人相救之恩时,只是说道:“俺们弟兄七人的性命,皆出于宋押司、朱都头两个。”可见晁盖,并没有提到要去感谢雷横。

但是,吴用让刘唐带一百两金子给宋江时,却要宋江代为分金给朱仝、雷横两人。那么,吴用为什么要在感谢的名单里擅自加上个雷横呢?宋江与朱仝、雷横三人之间,并不知道彼此为晁盖做了些什么。而且在放晁这件事上,雷横也压根就没帮过晁盖什么忙。照理说,吴用作为当事人,对这些情况应该是心知肚明的。因此,吴用之所以要在梁山的感谢名单里,擅自加上个雷横,其合理的解释只有一个,那就是为了多增加刘唐暴露的机会。否则,吴用这样的做法就太不合常理了。

对此,金圣叹也看出了问题。但是,金圣叹只是以为小说编写者写得没道理。于是,金圣叹就大笔一挥,将小说中“并朱雷二都头”一句,改为了“再去谢那朱都头”,只是将“雷横”的“雷”字去掉了事。

可以这样说,金圣叹显然没有看穿吴用的心思。更没有体会到小说编写者刻画人物、铺设故事情节的高超水平。其实,正是这看似不合情理的小细节,却将吴用复杂阴暗的心机描写得极为传神。

凡此四点,我们完全有理由可以这样说,这刘唐送金传书,明摆着是要害宋江。但问题是,那梁山为什么要害人宋江呢?

(未完待续)